

物件所屬類別(勾選 v)	<input type="radio"/> 包租 <input type="radio"/> 代管	承租物件(縣)市	市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承 租 人(申請人)		身 份 證 字 號		聯絡電話	
承租物件代碼-房號		承租物件地址			
租 賃 契 約 租 期	. . ~ . .	租賃契約 月租金	元/月	補充說明	

▲以上皆為必填欄位，請再次確認資料完整性。(未填寫完整者，則視同資格不符)

申請資格確認(承租人自行確認並勾選 v)：

- 兆基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物件之住宅承租人請確認租賃契約為【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專案】。
- 申請日須於有效租期內；已退租者不符該申請資格。
- 於租約有效期間因新冠肺炎而遭逢「無薪假、失業、新冠肺炎確診」狀況者或是「特殊境遇」。
- 僅適用於【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住宅用】之房客。

▲以上為承租人自行確認資格；最終資格條件，將由本公司進行審核確認為準。

申請文件確認(承租人自行確認並勾選 v)：

- 抗疫慰助基金申請書(此份申請書)
- 無薪假或裁員證明書、新冠肺炎確診通知單。
- ▲ 需有正式資遣通報書或非自願離職單、公司無薪假通知函、醫院出具診斷證明，以上文件須為正式文件，並須加蓋有公司正式大小章印/醫療院所章印。
- 承租人與本公司簽立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租賃契約書影本。

▲以上三份文件，備妥簽寫完成後，請拍照一併上傳google表單(照片需要清晰)。

承租人/申請人(本人親簽)_____已詳閱專案相關辦法，確認上述資料皆屬事實，
同意本公司做查實審核，亦接受其最終審核結果，無異議。

▼ 兆基物業 內部審核/記錄欄位 ▼					
①收件簡訊-傳送人員/日期	/ . .	②資格審畢-簡訊傳送人員/日期	/ . .	③協議書通知人員/日期	/ . .
○ 資格符合 /○ 資格不符 _____		○ 文件齊全 /○ 缺件 _____		初審審件人/日期	/ . .
租 金 抵 減 月 份		抵減後租金差額記錄(帳務人員)		複審審件人/日期	/ . .
▼ 抗疫慰助基金簽收單及相關文件 預約/簽署記錄 ▼					
預約簽約日期	年 月 日	簽約人員/日期	/ . .	帳務人員登帳/日期	/ . .